

关于新增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肯特瑞财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，自 2017 年 8 月 7 日起，本公司旗下的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0801，C 类 000802）、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0882，B 类 000883）、中金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059）、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1193）、中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3016，C 类 003578）、中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3015，C 类 003579）、中金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3811，C 类 003812）、中金新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4385）、中金丰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4587，C 类 004588）、中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3582）、中金丰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4712，C 类 004713）、中金丰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4714，C 类 004715）增加肯特瑞财富为销售机构，投资人可在肯特瑞财富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账户开户、申购、赎回及转换等业务。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肯特瑞财富有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118

网址：<http://fund.jd.com>

投资人也可通过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<https://www.ciccfund.com> 或客服热线 400-868-1166 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风险承受能力等情况选择适当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8 月 3 日